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DATANG INTERNATIONAL POWER GENERATION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91)

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向合營公司提供財務資助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大唐國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大唐國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向合營公司提供財務資助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孫延文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2025年12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為：

李霄飛、蔣建華、龐曉晉、馬繼憲、朱梅、王劍峰、趙獻國、李忠猛、韓放、
金生祥、宗文龍*、趙毅*、尤勇*、潘坤華*、謝秋野*。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合营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年12月30日，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与中国大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大唐财务公司”）、河北蔚州能源综合开发有限公司（“蔚州能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公司通过大唐财务公司向蔚州能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420万元（人民币，下同），期限自委托贷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8年12月25日，按季付息，年固定利率2.50%。
-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财务资助对象蔚州能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2025年12月30日，公司与大唐财务公司、蔚州能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公司通过大唐财务公司向蔚州能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420万元，用于蔚州能源公司1号机组灵活性调峰及增容改造项目。期限自委托贷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8年12月25日，按季付息，年固定利率2.50%。

（一）财务资助的基本情况

被资助对象名称	河北蔚州能源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	----------------

资助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借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委托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代为承担费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资助金额	420 万元
资助期限	自委托贷款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 3 年
资助利息	<input type="checkbox"/> 无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息, 年固定利率 2.50%
担保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_____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十二届九次董事会议以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部分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大唐财务公司为蔚州能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420 万元。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提供财务资助的原因

为贯彻落实《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国发〔2024〕7 号）、《2024-2025 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国发〔2024〕12 号）工作要求，享受政策红利，蔚州能源公司以 1 号机组灵活性调峰及增容改造项目为基础申请大规模设备更新领域超长期特别国债。该项目属于能源领域电力行业煤电机组宽负荷高效改造项目，完成改造后有效提高机组深度调峰和能源保供能力。

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自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取得蔚州能源公司 1 号机组灵活性调峰及增容改造项目超长期特别国债财政资金 420 万元，通过签订委托贷款协议，将该专项资金以委托贷款形式提供给蔚州能源公司，有助于缓解蔚州能源公司外部融资压力，确保项目建设快速落地，节约工程造价水平。该笔财务资助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资金使用，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资助对象名称	河北蔚州能源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玉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726780814282K		
成立时间	2005 年 9 月 29 日		
注册地	河北省张家口市蔚县经济开发区景元路 1 号		
主要办公地点	河北省张家口市蔚县经济开发区景元路 1 号		
注册资本	189,300.384 万元		
主营业务	煤炭开发和经营，电力建设、生产和销售，铁路建设、运营，热力生产、销售，石膏、粉煤灰销售，房屋租赁，电力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参股公司（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合营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5,459.41	523,853.37
	负债总额	507,956.35	536,025.84
	资产净额	-2,496.94	-12,172.47
	营业收入	120,395.50	189,182.63
	净利润	8,923.70	-7,052.12
是否存在影响被资助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_____		

（二）被资助对象的资信或信用等级状况

蔚州能源公司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事项。

（三）与被资助对象的关系

蔚州能源公司为公司与和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资设立的合营企业，持股比例各占 50%。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协议主体：河北蔚州能源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 资助方式：公司通过大唐财务公司向蔚州能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3. 委托贷款额度： 420 万元。
4. 委托贷款利率：年固定利率 2.50%。
5. 委托贷款期限：自委托贷款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 3 年。
6. 资金用途：用于蔚州能源公司 1 号机组灵活性调峰及增容改造项目。
7. 违约责任：如蔚州能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按期偿还本息，公司有权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向蔚州能源公司加收罚息。加收的罚息利率最高不超过合同利率的 30%。
8. 协议的签署和生效：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生效。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蔚州能源公司为公司的合营公司，该笔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专项用于支持蔚州能源公司大规模更新改造项目建设，不会降低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同时蔚州能源公司经营情况持续好转，财务资助事项风险可控。公司将对蔚州能源公司的还款情况进行监控，如发现或判断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或降低委托贷款风险。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本次财务资助事项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上市公司累计提供财务资助余额	802,456.00	8.58%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累计提供财务资助余额	420	0.0045%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0	/

特此公告。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0日